

证券代码：301320

证券简称：豪江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9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5 年 8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豪江智能	股票代码	3013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兴光	王欢	
电话	0532-89066885	0532-89066885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青岛服装工业园孔雀河四路 78 号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青岛服装工业园孔雀河四路 78 号	
电子信箱	richmat@richmat.com	richmat@richma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9,490,672.37	387,311,238.72	1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540,139.95	25,201,498.99	-2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025,091.04	22,277,235.65	-2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148,581.40	-11,370,660.58	611.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2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2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	2.42%	-0.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63,841,600.33	1,491,875,759.06	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9,392,971.60	1,040,548,371.70	0.8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宫志强	境内自然人	49.67%	90,000,000	90,000,000	不适用	0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2%	10,000,000	10,000,000	不适用	0
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2%	10,000,000	10,000,000	不适用	0
南京福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6,090,000	0	不适用	0
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3,210,000	3,000,00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¹	境外法人	0.57%	1,026,481	0	不适用	0
青岛启贤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900,000	140,00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5%	814,767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6%	651,696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32%	572,85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控股股东宫志强担任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合伙份额，担任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合伙份额； 2、宫志强之配偶臧建为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并持有合伙份额； 3、宫志强妻弟臧勇为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并持有合伙份额。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未有股东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中孙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6,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26,200 股。				

注：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第 6 名股东原为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数量为 1,860,066 股，不纳入前 10 名股东中列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截至 2025 年 1 月 26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860,06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最高成交价为 16.4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2.3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7,111,678.45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已经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股份方案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1,200,000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1,860,066 股后的股份数量 179,339,9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7,933,993.4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4 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2025 年 6 月 3 日，公司已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动，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7,933,993.40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2025-029）。

3、2025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采用的激励工具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为 186.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18,120.00 万股的 1.03%。本激励计划分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 28 人，授予股票数量 167.00 万股，预留部分共计 19.00 万股。首次授予具体包括：1、高级管理人员；2、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公告。

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5 年 8 月 14 日作为首次授予日，首次授予 28 名激励对象共 167.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0.02 元/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等首次授予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